

2027 年上海海事大学-上海河口海岸科学研究中心

联培基地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一、基地介绍

基地概况：上海河口海岸科学研究中心成立于 1998 年 6 月，原名为“交通部长江口深水航道科学试验中心”，是交通运输部在上海设立的水运工程及河口海岸科学研究基地，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星升路 1045 号。发展目标是“近期为长江口深水航道治理工程服务，远期将建成一个与国际接轨的河口海岸科学研究基地”。主要任务是为长江干线和国内外河口、海岸的整治和港口航道建设提供技术服务，为其他相关工程和科研项目提供技术服务。

2005 年，长江口航道管理体制变革，长江口航道管理局成立，“中心”划归为长江口航道管理局管理，并更名为“上海河口海岸科学研究中心”，为副局级科研事业单位。

2015 年，上海河口海岸科学研究中心与我校海洋科学与工程学院水利工程专业学位点共建实践基地；2023 年，“中心”与水利工程专业学位点共建产教融合联合培养基地，已顺利、持续开展 2023、2024、2025、2026 年的产教融合联合培养研究生工作。“中心”现有行业导师 12 人。

基地特色：“中心”科研基地占地 200 亩，建有建筑面积 4.5 万 m² 的长江口整体物理模型试验大厅、长江口局模型试验厅和多功能潮流泥沙试验平台、波浪港池、波浪水槽、环形水槽、大流量水槽等多个科研试验设施。自主开发的潮汐河口物理模型旋转流模拟技术、三维水沙盐数值模拟技术、河口水沙自动监测技术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

位。建设和共建河口海岸交通行业重点实验室、“长江深水航道水沙环境与工程安全”交通运输部野外观测基地、长三角潮汐河口涌潮-地貌-生态水利部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三个省部级科研平台。

二、报名条件及招生计划

学生须符合上海海事大学相关招生要求（具体见上海海事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海海事大学-上海河口海岸科学研究中心联培基地2027年计划招收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5名，具体如下表：

招生依托学院	招生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名称
海洋科学与工程学院	085902	水利工程	上海河口海岸科学研究中心联培基地

三、培养方式

本项目采用“双导师制+课程学习+科研（产业）实践+学位成果”。校内导师为学生的第一导师，全面负责学生的培养工作，提供相关专业技术指导。行业导师指导学生在联培基地期间的学习与科研工作，结合公司应用实践场景履行行业导师职责。学生在导师组的指导下制定培养计划，开展开题、中期检查等培养环节，完成学位论文，并申请答辩。

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学生第一学年在上海海事大学校内学习；其余时间在上海海事大学-上海河口海岸科学研究中心联培基地学习、科研直至毕业，校内不再提供宿舍。

四、入学标准和学位授予

学生的入学标准、学习年限、学位要求，以及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与海洋科学与工程学院水利工程专业其他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一致。

学费参见学校研究生招生网站公示。

五、条件保障

1. 住宿：在基地培养期间，基地为学生提供住宿和一定的生活保障。

2. 津贴：在基地培养期间，基地根据相关标准为学生提供相应科研津贴（参考 2200 元/月）。

3. 奖助学金：学生与校本部在校生一样，正常享受学校和国家相关奖助政策，相关发放标准按照学校政策执行。基地根据相关政策设立奖助学金，用于学生的培养（含科研津贴、支持学生参加学术交流和学术研讨等）。

六、招生咨询方式

1. 研究生院

研招办，gs_admission@shmtu.edu.cn，021-38284585

2. 海洋科学与工程学院

孙老师，hfsun@shmtu.edu.cn，021-38282536